

## 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年5月24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赵金斌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2,619,09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72.49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。

1. 议案内容

议案内容：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《2015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》，公司注册资本及股本将发生变化，因此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作相应修改，并通过公司《章程修正案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619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弃权股数 0 股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宁国东方碾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5 月 25 日